

证券代码: 601690 证券简称: 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 临 2026-001

##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锚链”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亚星(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国际”),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担保金额:2,000万元,截至2026年01月05日,担保实际发生借款2,000万元  
实际已经提供的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累计为亚星国际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为17,151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不存在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存单质押合同》、《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星(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在该行申请2000万元融资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2025年12月3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相关程序  
2025年4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全资子公司亚星国际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额度(包括贷款、开立保函、信用证等),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或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香港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5月2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亚星国际	陶兴	香港	200万美金	2025年12月6日	3348473	高档铸品贸易、进出口贸易、生产与研发技术服务、投资

上述主体与公司关系:为亚星锚链的全资子公司。  
亚星国际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可转债代码:113042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22,264,000元上银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2,481,370股,占上银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A股普通股股份总额的0.0175%。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上银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9,977,736,000元,占上银转债发行总额的比例为99.8827%。

一、上银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72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公开发行了2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20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52号同意,公司人民币200亿元可转债于2021年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上银转债”,债券代码“113042”。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上银转债自2021年7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1.03元/股,转股期为2021年7月29日至2027年1月24日。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6日起由人民币11.03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63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8日起由人民币10.63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0.23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8日起由人民币10.23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83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7日起由人民币9.83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37元/股。因公司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上银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1月28日起由人民币9.37元/股调整为人民币9.09元/股。因公司

证券代码:600750 证券简称:江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1

##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华润医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进展暨完成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基金名称:华润(成都)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备案编号:SBLL28  
3.管理人名称: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备案日期:2025年12月30日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产生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提高优质资源获取与配置能力,丰富投资手段和工具。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出资参与设立该基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所占该基金份额为4%,不构成控制及重大影响,不会新增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二)本次交易需关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该基金采取分步出资方式,除成都润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外,各合伙人根据拟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和实际需求分步出资到位,如各合伙人未能按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则可能影响基金的后募募集以及对外投资计划的实施;  
2.该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能面临政策变化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的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及其他风险。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承担的投资风险以出资额为限。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运作管理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潜在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712 证券简称:南宁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约1,428.08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金额725.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0.88%;与资产相关的补助金额70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8%。具体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备注
1	2025年3月28日	与收益相关	4,000.00	0.03	
2	2025年4月2日	与收益相关	60,000.00	0.52	
3	2025年6月9日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0.95	
4	2025年7月13日	与收益相关	31,500.00	0.30	
5	2025年7月19日	与收益相关	22,205.99	0.07	
6	2025年9月19日	与收益相关	154,869.89	0.49	
7	2025年10月23日	与收益相关	8,600.00	0.02	
8	2025年11月14日	与收益相关	9,953.63	0.03	
9	2025年11月19日	与收益相关	750.00	0.00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备注
10	2025年11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8,318.63	0.03	
11	2025年11月24日	与收益相关	7,236.97	0.02	
12	2025年12月11日	与收益相关	7,500.00	0.02	
13	2025年12月30日	与收益相关	13,156.41	0.04	
14	2025年12月30日	与收益相关	1,097,775.78	3.16	
15	2025年12月31日	与收益相关	502,469.91	1.50	见注1

与资产相关补助金额合计: 7,250,787.27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收到的补助金额(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备注
1	202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6,540,000.00	18.42	
2	202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490,000.00	0.06	见注2

与资产相关补助金额合计: 7,030,000.00

政府补助合计: 14,280,787.27

注:  
1.公司获得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6,093,700.5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已到账

2.经申报、评审,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南宁市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建设项目专项补贴资金8,900,000元(最终金额以项目验收结果及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核定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贴资金预拨款已到账7,030,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为补助类型,对上述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约725.08万元,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703.0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

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预计将对公司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相关年度损益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6-001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6年1月1日,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牛杰先生的辞职报告。牛杰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牛杰先生仍然在公司任职,担任公司调研员及部分下属子公司的董事。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离任前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曾在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仍在履行相关职务
牛杰	副总经理	2026年1月1日	2026年6月26日	工作调整	是	公司调研员,部分下属子公司董事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牛杰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牛杰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做好交接工作,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牛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谨此就牛杰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福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并表决,选举了邵鑫鑫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邵鑫鑫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将与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及4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构成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的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完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人员结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附: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邵鑫鑫先生:1989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2012年参加工作,曾任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生产技术部科员、主管,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采购部主管、副负责人。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炆资源 公告编号:2026-001

##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炆新材”)100%的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为松炆新材100%股权对应价值(根据股权评估价值为依据,综合考虑资产市场价值等情况)人民币10,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5日、2025年12月19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12月19日,“汕头市松炆新材料特种纸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再次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本次挂牌转让价为人民币9,000.00万元。截至本次转让公开信息披露(挂牌)期间,即2025年1月2日,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方。公司于2025年1月6日第三次挂牌价格的80%,即人民币6,400.00万元第三次挂牌转让松炆新材100%股权,后续公司将根据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的展期延长公告,如有必要将进一步调整挂牌价格,最终交易价格和交易对手将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

三、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最终交易对方、交易价格以及能否转让成功等实施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11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5日收到独立董事陆健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陆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陆健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前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曾在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仍在履行相关职务
陆健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6年1月4日	2026年10月14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陆健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离任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本公司公告日,陆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陆健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深入推进国际化战略,积极借助国际资本市场拓宽多元融资渠道,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竞争力,拟筹划发行境外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公司正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具体推进工作进行商讨,相关细节尚未确定。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方案确定后,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备案、批准或核准。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后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近日发布的《关于印发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及复核通过第三批、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的通知》,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凭借“冶金回转窑”产品获评“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是指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特定细分市场,生产技术或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或国内前列的企业,是制造业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中信重工作为国内冶金回转窑行业的领导者,设计制造了国内活性石灰、红土镍矿、冶金球团及炼铁等多个行业最大规格的冶金装备,有力带动了上游国产配套产品的更新迭代,打破了大规模冶金回转窑进口的局面,推动下游冶金装备行业装备升级,促进国内冶金装备行业大型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公司本次获评“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是对公司产品技术、质量的高度认可,是公司行业地位、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实力体现。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物理磨矿”并提升机、智能磨矿机器人、冶金铸钢炉等项单项冠军产品,公司将继续紧跟国家政策指引,聚焦社会行业需求,持续加强技术创新,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公司行业份额,推动行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  
公司本次获评“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 2026-001

##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临 2025-028)。

近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JMTN1296号),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将通过公司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通知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宜,并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定指引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01

##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十七、十八、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成功发行了2025年度第十七、十八、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利率	发行期限	起息日	兑付日	公告编号
公司2025年度第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982元	1.42%	54天	2025年11月4日	2025年12月30日	临 2025-089
公司2025年度第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982元	1.42%	54天	2025年11月6日	2025年12月30日	临 2025-090
公司2025年度第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982元	1.42%	54天	2025年11月6日	2025年12月30日	临 2025-090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度第十七、十八、十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本息兑付总额为人民币5,010,504,109.50元,5,511,564,520.56元,3,507,362,876.71元,均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6-004

##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机构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12月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签署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协议》,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3,000万元,获得收益4.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	3,000	2025/12/10	2026/01/05	1.88	3,000	4.0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13.75亿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